

证券代码：300441

证券简称：鲍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1 年1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子公司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诺精密”）原计划2021年度向关联方苏州哈勒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哈勒智能”）采购机床设备1,300万元，现由于阿诺精密产能拓展需要，增加采购机床设备至1,8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柯亚仕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阿诺精密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增加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增加后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机床设备	哈勒智能	1,300 万元	500 万元	1,800 万元	990.27 万元

注：①以上金额均不含税。②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苏州哈勒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哈勒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59431053127XT
注册资本	1908.75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柯亚仕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丰和路 4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柯亚仕出资 934.14 万元，占比 48.94%；浙江国祥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81.75 万元，占比 20%；张志凤出资 108.41 万元，占比 5.68%；朱琴出资 229.05 万元，占比 12%；殷利强出资 152.7 万元，占比 8%；罗薇出资 102.7 万元，占比 5.38%。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 5 轴 CNC 精密工具磨床及相关设备，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及相关机电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总资产	4,017.30
净资产	1,344.25
项目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15.35
净利润	256.55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系由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鲍斯公司董事、总工程师柯亚仕担任董事的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经公司查询，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采购的内容主要为向哈勒智能采购机床等设备。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

待公司股东大会履行完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相关审批程序后，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或续签相关协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进行，任何一方都不能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对于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历年交易额基本保持平稳，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后，将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予以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确系阿诺精密产能拓展需要，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阿诺精密的发展情况，独立董事对阿诺精密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核，认为阿诺精密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

合阿诺精密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价格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审议本议案时，全体董事均不是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董事会决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4 日